

合同编号：KNXS25050452F0

网络信息内容安全服务项目合同

采购方（甲方）：西安市公安局雁塔分局

供应商（乙方）：西安康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通知对方。

3. 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十、保密义务及禁止贿赂

1. 保密义务详见本合同附件二《保密协议》。

2. 任何一方保证不向合同其他方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非本合同签署方的员工或管理、工作人员,直接或间接,在账外暗中支付任何佣金、报酬或给予回扣,或提供任何礼品或款待。双方不应为获得不正当利益或商业机会进行商业贿赂,不对对方及其员工和员工的家庭成员行贿或输送不当利益。双方均应要求其员工及代理人或代理机构知悉并遵守上述约定,若出现上述行为均系行为入其个人行为,与本公司无关,亦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一、其他约定

本约定是合同双方协商后对上述条款的补充或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约定为准。

无

十二、附则

1.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有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声明,其均已仔细阅读过本合同,对合同的所有条款均无疑义并完全理解本合同的所有内容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并自愿签署本合同。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西安市公安局雁塔分局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翠华路333号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签字:  王利

签订日期:2025年05月28日

乙方:西安康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征和四路2168号

沣东自贸产业园二期9号楼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签字:  武强

签订日期:2025年05月28日

王利